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20-360702-27-03-000232
建 设 地 点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产业园
验 收 单 位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	行业类别	工业园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本项目实行承诺制管理,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了《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 2021-1),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通过赣州市章贡区水利局的审批。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 年 5 月开工, 2022 年 1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赣州市长青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单位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无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赣州中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益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文件编写和印刷格式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在赣州市章贡区沙河产业园主持召开了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赣州中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赣州市长青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益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成员共6人，名单见签字表）。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进行实地察看，查阅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并听取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水保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管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理情况和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

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位于赣州市章贡区沙河产业园天龙山路与青龙岩街交叉口，周边交通便利。中心坐标：E:114°58'58.58"、N:25°48'45.24"。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类型为建设类项目，行业类别为工业园区工程，本项目为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总用地面积 3.33hm² (33325.5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72561.91m²，总计容面积为 65235.81m²，建筑密度为 36.35%，容积率为 2.18。建设一栋办公楼，五栋生产厂房。其中，办公楼占地面积为 1271.88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091.96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0085.86 平方米；1#厂房占地面积为 2193.47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0980.35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0980.35 平方米；2#厂房占地面积为 21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200.00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3#厂房占地面积为 21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200.00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4#厂房占地面积为 21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5#厂房占地面积为 21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计容面积为 11040.00 平方米。

（1）主体工程区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33hm² (33325.5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72561.91m²，总计容面积为 65235.81m²，建筑密度为 36.35%，容积率为 2.18。建设一栋办公楼，五栋生产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内部道路、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机电工程及景观绿化工

程。

本项目实际土石方挖填方总量 3.50 万 m³,其中挖方总量为 1.75 万 m³,填方 1.75 万 m³。经土石方调配平衡后,无借方,无弃方。

建设工期: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建设至 2022 年 1 月竣工,总工期为 21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本项目实行承诺制管理,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了《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2021-1),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通过赣州市章贡区水利局的审批。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工程设计中有相应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对水土保持措施布设位置、数量、规格(尺寸)、施工方法(工艺)均有详细说明,满足相关设计标准,总体防治措施体系较完善。水保方案中也针对主体工程设计进行了补充了部分措施及相应设计。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2 月进行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土保持[2009]187 号文件和《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土保持[2019]160 号文件中,对征占地面积小于 5 公顷且挖填土石方总量小于 5 万立方米的项目,未明确要求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征占地面积小于 5 公顷且挖填土石方总量小于 5 万立方米,因此,不对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情况进行说明。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由江西益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并在 2022 年 5 月完成《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以及《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医美疤痕修复及可移植人工皮肤项目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表》。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有关要求，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并按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时落实了水土保持工程；

主体工程区

1、排水工程：盖板排水沟 10m、雨水管 1860m、雨水井 35 个、雨水口 50 个；

2、降雨蓄渗工程：透水铺装 0.05hm²；

3、土地整治工程：场地平整 0.22hm²；

4、绿化工程：园林绿化 0.22hm²；

5、临时工程：洗车槽 1 座、苫布覆盖 0.36hm²、临时排水沟 602m、临时沉沙池 6 座。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58.9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为 37.42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8.9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2.89 万元，独立费用为 6.4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3.33 万元。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基本实现，其中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 99.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根据国土资源部下发《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

[2008]24 号) 中要求工业企业内部一般不得安排绿地, 但因生产工艺等特殊要求需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 绿地率 $\leq 20\%$ 。且建设单位根据厂房使用要求调整了园林绿化布置, 取消原设计布置在厂房周边绿化, 林草覆盖率 6.6%, 表土保护率因项目动工前未进行表土剥离, 水土保持方案中未考虑;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有关要求, 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并按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及时落实水土保持工程, 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 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基本实现,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成, 水土保持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均验收合格, 同时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因此,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条件, 符合设施验收标准。

(六) 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实际扰动未超过批复方案的防治责任范围,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实施水土保持措施, 在项目区周边设有排水措施, 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最大程度地减少了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影响。

综上所述, 本项目为生产建设类项目, 验收组认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 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完善后期管护，强化竣工验收后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能持久有效的发挥效果。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丁照群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豆童童	江西益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丁照群	赣州赢利康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单位
	黄亿	江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刘志远	赣州市长青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田和福	赣州中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刘汉城	赣南水土保持生态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特邀专家